

附件 2

北京地区 2022 年度人事考试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

一、本人承诺身体健康，未处于“居家观察”或“居住小区封闭管理”、“集中医学观察”。

二、本人承诺考前 14 日内避免参加聚会、聚餐等聚集性活动，减少进入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要做好个人防护。

三、本人承诺考试当天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北京健康宝为“未见异常”，且持本人本场考试前 72 小时内采样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抗原检测不能替代核酸检测），方可进入考点。核酸检测报告须为全国范围内具有新冠肺炎病毒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纸质或电子报告，提供的报告上须准确显示采样时间，要精确到小时。

四、本人承诺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的 N95 口罩，除身份确认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考点内保持 1 米以上的间隔距离，考试结束后，按照楼层分布分批离开考点。

五、考试期间，本人尽量保持考点、住所两点一线。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不参加聚会聚餐。

请填写以下问题：

1、考前 14 日内本人已进行自我健康监测且无发热、干咳、乏力、咽痛、鼻塞、流涕、肌痛、腹泻等不适症状

☐是 ☐否

2、考前 14 日内本人、共同居住家属未经停中高风险地区

☐是 ☐否

3、考前 14 天内本人、共同居住家属无新冠患者或无症状感染者
的密接者或 2 次密接者（密接的密接）

☐是 ☐否

4、考前 14 天内周围无聚集性发病（在小范围如家庭、办公室、学校班级等场所，出现 2 例及以上发热或呼吸道症状的病例）

☐是 ☐否

5、考前 14 天内本人、共同居住家属未去过境外或存在与境外人员接触史

☐是 ☐否

本人已认真阅读《北京地区 2022 年度人事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有任何隐瞒和疫情相关的事宜，均属违法行为，个人须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字：

2022 年 月 日